

证券代码：300215

证券简称：电科院

公告编号：2024-043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电科院	股票代码	3002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磊		
电话	0512-68252194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前珠路 5 号		
电子信箱	zqb@eeti.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12,289,370.76	288,071,078.62	288,071,078.62	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71,990.58	-7,648,594.96	-7,648,594.96	15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37,105.68	-11,492,364.99	-10,618,493.31	18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331,638.45	187,147,274.71	187,147,274.71	-1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1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1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0.39%	-0.39%	0.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761,356,799.12	2,869,647,443.77	2,869,647,443.77	-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71,156,035.19	1,993,102,341.15	1,993,102,341.15	-1.1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上年同期数为公司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追溯调整后数据。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2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醇	境内自然人	33.27%	249,223,791.00	186,917,843.00	不适用	0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0%	190,250,000.00	0	不适用	0
李崇珠	境内自然人	1.00%	7,490,942.00	0	不适用	0
张靖	境内自然人	0.21%	1,578,400.00	0	不适用	0
付晓东	境内自然人	0.19%	1,420,200.00	0	不适用	0
海南三原华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6%	1,220,000.00	0	不适用	0
李红军	境内自然人	0.16%	1,206,700.00	0	不适用	0
金林根	境内自然人	0.16%	1,200,800.00	0	不适用	0
孙文荣	境内自然人	0.16%	1,165,000.00	0	不适用	0
邵伟	境内自然人	0.15%	1,121,7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崇珠、胡醇系母子关系，是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公司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理》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 重要事项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